证券代码：600530　　证券简称：ST 交昂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37

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通过网络实时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6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6 人，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会前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一致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进行审议。

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租松江生产厂厂房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续租松江生产厂厂房的公告》。

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1 日